



证券代码：300383

证券简称：光环新网

公告编号：2016-019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追加限售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百汇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汇达”）于2016年1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从二级市场以自有资金买入115,000股公司股票，公司董事长耿殿根先生持有百汇达100%股权，百汇达承诺在耿殿根先生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耿殿根先生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现百汇达对上述增持股份做出如下追加承诺：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股东全称：北京百汇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19号407室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耿桂芳

公司董事长耿殿根先生持有百汇达100%股权。

2、追加承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限售情况的说明
百汇达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000	0.021	每年可转让额度

				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6,000,000	46.903	限售期至 2017 年 1 月 29 日
	合计:	256,115,000	46.924	

3、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百汇达最近十二个月内未有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百汇达已出具了《关于追加锁定增持股份之承诺函》，承诺：“本公司在本次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耿殿根先生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耿殿根先生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该等股份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公司股份同比例进行锁定。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或深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若在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本公司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光环新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据此，百汇达本次增持股份的锁定期安排如下：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股份性质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追加承诺起始日	追加承诺截止日	设定的最低减持价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百汇达	无限售流通股	86,250	0.016	2016年1月15日	2016年12月31日	无

注：本次所增持股份在耿殿根先生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次增持股份总数的 25%；耿殿根先生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上述锁定期间内，控股股东百汇达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管理该部分股份，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份。对于锁定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同比例锁定。若违反承诺转让或减持股份的所得

收益将全部上缴公司。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公司董事会保证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对于本次追加承诺，公司将于两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变更股份性质的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